

国家汉办函件

国家汉办关于委托推荐 2014 年赴英国 汉语助教人选的函

汉办[2014]151 号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部属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孔子学院总部和英国驻华大使馆签署的《关于开展“汉语助教项目”的谅解备忘录》，现拟委托你单位推荐赴英国汉语助教候选人。具体事宜函告如下：

一、推荐预报名候选人

请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和部属有关高等学校对本单位预报名符合岗位要求的赴英国汉语助教候选人进行正式推荐，经正式推荐的候选人须确保参加总部组织的选拔考试。

二、组织新候选人报名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和部属有关高等学校可按照以下要求推荐新候选人。

（一）候选人对象

中小学在职教师和具有 1 年（含）以上海外教学经历的研究生、归国志愿者。

（二）候选人条件

- 具备良好的政治和业务素质，热爱祖国，志愿从事汉语国际教育工作，具有奉献精神，有较强的组织纪律性和团队协作精神，品行端正，无犯罪记录；

2. 身体健康，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适应能力；
3. 掌握汉语、中华文化、当代中国国情和教学理论基本知识，具备熟练的英语沟通能力和较好的跨文化交际能力、汉语教学能力，具有中华才艺特长；
4.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以上水平；
5. 英语达到大学英语六级 425 分以上或相当水平，具有熟练使用英文进行课堂教学和英国师生交流沟通的能力；
6. 中小学在职教师需要得到所在学校和当地教育主管部门的支持和推荐，任期结束回国后能长期在所在中国学校任教；
7. 提供当地公安机关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三) 候选人报名程序

新报名赴英国汉语助教候选人须登陆志愿者在线报名系统 (<http://zhiyuanzhe.chinese.cn>)，注册新用户，填写报名信息，岗位类型选择“普通志愿者”，计划选择“2014 普通志愿者”，岗位选择“英国 British Council 汉语助教项目”，并上传附件英文报名表，提交并生成 PDF 版中、英文《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申请表》和《汉语教师志愿者综合情况审核表》，打印、签字后提交给就读或工作学校。

三、推荐程序

请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和部属有关高等学校于 4 月 11 日前登录汉语教师志愿者管理系统 (<http://zyzadmin.chinese.cn>)，在线审核本单位推荐的候选人，将符合要求的“待推荐”、“预推荐”赴英国汉语助教候选人进行“推荐”操作。并将系统生成的《XX 学校赴英国汉语助教候选人信息表》（盖章纸质版及电子版）、候选人填写的《汉语教师

志愿者报名申请表》和《赴英国汉语助教英文报名表》(PDF 版,文件名请命名为候选人姓名)、《汉语教师志愿者综合情况审核表》(盖章纸质版)和无犯罪证明原件递交我办;省属学校请通过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递送材料,逾期将不予以受理。

四、选拔考试

赴英国汉语助教候选人须参加我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主要考察其专业知识、教学技能、跨文化交际能力、外语沟通能力和心理素质等。我办和英国驻华大使馆文化教育处将根据岗位需求和选拔考试成绩确定参加储备培训人员名单。选拔考试时间拟定于4月下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培训

储备培训预计为7至8月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录取

英国驻华大使馆目前提供的岗位需求数量为60-80人,我办和英国驻华大使馆将根据选拔考试及培训综合考核成绩确定录取名单。

七、派出

赴英国汉语助教预计于9月份派出。任期一般为1学年,考核合格者申请批准后方可留任。

八、待遇

按照中英双方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赴英国汉语助教享受国家汉办提供的每月生活津贴、往返国际旅费、培训费、签证费和英国任教学校提供用于租房的生活补贴。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 3号），赴英国汉语助教在保留应届毕业生待遇、保留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和学籍、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加分、申请国家公派留学项目优先录取、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和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优先录用等方面享受优惠政策。

九、管理措施

参加培训并最终被录取的赴英国汉语助教不得擅自退出项目。否则须补缴培训费用，并永久取消其申请国家汉办外派项目资格。

感谢对我办工作的大力支持！

联系人：王会昌、郭骄阳

电 话：010-58595855 传 真：010-58595857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9 号志愿者工作处

E-mail：wanghuichang@hanban.org 邮 编：100088

附件：赴英国汉语助教英文报名表

